

第九篇 港務

第三章 臺中港務局

[臺中港](#)位於臺中縣梧棲鎮，港口經緯度為北緯 24 度 17 分 40 點 3 秒，東經 120 度 29 分 27 點 3 秒。距離基隆港 110 海浬、高雄港 120 海浬。民國 50 年代初期，政府積極從事經濟建設，拓展對外貿易，進出口貨物量急劇增加，致基隆、高雄兩港逐漸發生擁擠情況，當時政府已預見對外貿易將繼續加速成長，除積極從事原有港埠改善與擴建外，並鑑於基隆港因受地形限制，缺乏發展餘地，咸認在基隆港飽和前，亟應另闢新港以應需要。因而自民國 54 年起，政府即分別邀請國內、外專家，就築港技術、運輸經濟、區域發展等有關問題作綜合性之研究，並於民國 57 年 8 月展開新港港址調查研究工作。至民國 58 年 7 月調查報告完成，並報經行政院核定開闢台中港為商、工、漁業之綜合性新國際港。同年 12 月 1 日成立「臺中港建港籌備處」，次年 10 月 20 日成立「臺中港建設委員會」積極展開規劃與籌備工作，並於民國 60 年 2 月 1 日成立「臺中港工程局」負責進行各項準備工作，民國 62 年 10 月 31 日各項準備工作相繼就緒，臺中港建港工程於北堤拋下第 1 車石塊而宣告全面開工，至民國 65 年 7 月 1 日成立「[臺中港務局](#)」。民國 65 年 10 月 31 日第一期工程完成後，並於當日舉行「啓用通航典禮」，這是國人自力興建完成的第 1 座人工港，港埠裝卸及倉儲業務採開放民間投資經營措施，同時擁有各項自動化卸儲設備，裝卸效率高，為我國港埠營運首開民營化之先河，開啓港埠營運新紀元。

臺中港建港綱要計畫包括商港、工業港及漁港三部份，分階段執行。第一階段興建計畫分三期施工，第一期於民國 62 年 10 月 31 日先總統蔣公九秩誕辰紀念日開工，於民國 65 年 10 月 31 日完工啓用通航，第二、三期工程至民國 72 年 6 月全部完成。第二階段建港計畫則配合國家建設以及臺中港業務成長需要陸續辦理中。臺中港建港至今已歷 30 寒暑，港區範圍北起大甲溪南岸，南至大肚溪北岸，東以臨港道路為界，西臨台灣海峽，南北長 12.5 公里，東西寬 2.5 公里至 4.5 公里，總面積約 3,760 公頃。臺中港未來發展計畫，將持續辦理港埠基礎設施擴建及港區土地開發計畫，並配合國際海運發展趨勢逐步實施，使臺中港建設成為 1 個擁有約 83 座碼頭的國際港。